

证券代码：833455

证券简称：汇隆活塞

公告编号：2025-025

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2022年12月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073号），同意本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2023年6月15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关于同意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函》（北证函【2023】252号），公司股票于2023年6月21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为4,300万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15元，募集资金总额135,45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2,180,471.66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23,269,528.34元。截至2023年6月13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到账，并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致同验字（2023）第210C000280号《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进行了审验。

公司于2023年7月20日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新增发行股票645万股，发行价格为3.15元，募集资金总额20,317,5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150,655.66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9,166,844.34元。截至2023年7月21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到账，并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致同验字（2023）第210C000359号《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进行了审验。

公司累计募集资金总额为155,767,5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142,436,372.68元。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期余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如下：

项目	金额（元）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116,342,059.77
减：轨道交通及船舶关键铸件生产线扩建项目投入	8,286,566.00
减：中速内燃机活塞设计技术研发中心项目投入	26,000.00
加：现金管理收益	2,210,878.50
加：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减银行手续费	10,842.44
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110,251,214.71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结存	91,251,214.71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9,000,00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并修订了《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修订后的管理制度于2023年10月26日经本公司董事会三届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金州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金州支行营业部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金普新区支行分别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金州支行	21250161006300003424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60,351,844.8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金州支行营业部	298683471294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803,501.5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金普新区支行	411903840410108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30,095,868.32
合 计			91,251,214.71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2023 年度，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4,331.684.93 元，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9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报告期，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	委托理	产品名	委托理财	委托理	委托理	收益类	预计年
-----	-----	-----	------	-----	-----	-----	-----

名称	财产品 类型	称	金额（万 元）	财起始 日期	财终止 日期	型	化收益 率
中国建 设银行 股份有 限公司	银 行 理 财产品	挂钩型 结构性 存 款 （机构 客户）	1,000.00	2023 年 12 月 14 日	2024 年 2 月 19 日	固定收 益型	2.00%
中国建 设银行 股份有 限公司	银 行 理 财产品	建信理 财“惠 众 ” （日申 周赎） 开放式 净值型 人民币 理财产 品	7,000.00	2023 年 12 月 25 日	2024 年 1 月 11 日	浮动收 益型	4.00%
招商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	银 行 理 财产品	招商银 行点金 系列看 涨三层 区 间 92 天 结构性 存款	3,000.00	2024 年 1 月 2 日	2024 年 4 月 3 日	浮动收 益型	2.40%
中信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	券 商 理 财产品	中信证 券聚利 周周享 1 号集	6,700.00	2024 年 1 月 15 日	2024 年 6 月 14 日	浮动收 益型	3.72%

		合资产 管理计 划					
中国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	银 行 理 财产品	挂钩型 结构性 存 款 (机构 客户)	1,000.00	2024 年 2 月 21 日	2024 年 8 月 23 日	固定收 益型	2.15%
招商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	银 行 理 财产品	招商银 行点金 系列看 涨三层 区 间 91 天 结构性 存款	3,000.00	2024 年 4 月 8 日	2024 年 7 月 8 日	浮动收 益型	2.40%
中国建 设银行 股份有 限公司	银 行 理 财产品	单位人 民币定 制型结 构性存 款产品	6,000.00	2024 年 6 月 25 日	2024 年 9 月 25 日	浮动收 益型	1.71%
招商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	银 行 理 财产品	招商银 行点金 系列看 涨三层 区 间 62 天 结构性 存款	3,000.00	2024 年 7 月 9 日	2024 年 9 月 9 日	浮动收 益型	2.2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800.00	2024 年 8 月 29 日	2024 年 11 月 29 日	固定收益型	2.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6,000.00	2024 年 9 月 26 日	2024 年 10 月 28 日	浮动收益型	1.3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92 天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4 年 9 月 12 日	2024 年 12 月 13 日	浮动收益型	2.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6,000.00	2024 年 10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0 日	浮动收益型	1.15%

2023 年 7 月 4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3年8月16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拟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银行理财产品及其他低风险理财产品，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

综上，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可使用额度不超过11,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汇隆活塞于2024年6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银行理财产品等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决议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取得收益221.09万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均已赎回。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度，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未经审议新增募投项目实施地点

公司原募投项目“轨道交通及船舶关键铸件生产线扩建项目”为在辽宁省大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钢铁路 76 号的现有场地建设 6,500 平厂房并新增机器设备进行相关产品的生产，但是随着消防和安全生产合规性要求提高，相关场地建设无法满足公司的长远发展。由于客户订单要求的交货时间较紧，公司轨道交通及船舶关键铸件生产线扩建项目除在钢铁路 76 号进行建设外，还将购置的部分机器设备放在租赁的厂房内进行生产，上述事项未经董事会审议构成违规。2024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至此公司未经审议新增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违规情形整改完毕。

2、未及时披露现金管理进展

公司上市后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之间，由于公司相关人员对《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中规定的披露标准理解有误，公司仅在 2023 年 7 月 26 日和 27 日分三笔共计使用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后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披露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后续现金管理的情况未披露相关进展公告，而是在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报告中对相关理财情况进行详细披露。

2024 年 8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之间，公司对满足《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中规定的披露标准的现金理财均披露了《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 2024-049, 2024-050, 2024-051 和 2024-058。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针对本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专项核查报告认为，除前述已经整改的未经审议新增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未及时披露现金管理进展事项外，汇隆活塞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

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其他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会计师鉴证意见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本公司2024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鉴证报告认为，汇隆活塞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4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汇隆活塞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八、备查文件

- （一）《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二）《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三）《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四）《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 （五）《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连汇隆活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142,436,372.68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312,566.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398,037.9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轨道交通及船舶关键铸件生产线扩建项目	否	115,490,000.00	8,286,566.00	24,726,587.50	21.41%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是	否
中速内燃机活塞设计技	否	16,946,372.68	26,000.00	670,857.63	3.96%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术研发中心 项目								
补充流动资 金	否	10,000,000.00	0.00	10,000,592.78	100.0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42,436,372.68	8,312,566.00	35,398,037.91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4,331.684.93 元，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额度			2023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形。2024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200 万元转回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4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2024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金额为 1,900.00 万元。
报告期末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流的金额	19,000,000.00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审议额度	2023 年 7 月 4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3年8月16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拟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银行理财产品及其他低风险理财产品,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起12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 公司两次审议的可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11,000万元。 2024年6月14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银行理财产品等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决议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取得收益221.09万元。截至2024
--	--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情况。
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余额	0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1：鉴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合理、审慎、有效的使用募集资金，公司根据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对本次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2023 年 8 月 16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中速内燃机活塞设计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的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由 3,070.00 万元变更为 1,694.64 万元。